2024年度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南京市宏观经济研究中心整体预算绩效自评价报告

**二〇二五年六月**

2024年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南京市宏观经济研究中心整体预算

绩效自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规范部门内部管理行为，提升部门职能履职效益，南京市宏观经济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为“宏观中心”或“本单位”）以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为指导，遵照《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等文件要求，对本单位2024年度部门履职情况实施整体绩效自评价，并形成本绩效自评价报告，现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南京市宏观经济研究中心根据《关于同意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所属部分事业单位整合和编制核减的批复》（宁编办字〔2017〕323号）文件批复成立，于2018年3月23日完成编办注册登记。

宏观中心的主要职责为：

1.组织开展对全市全局性、综合性、战略性、长期性问题和社会发展动态的跟踪与前瞻性研究，提出政策建议；

2.协助开展国民经济全时段分析和预测；

3.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要政策措施、发展规划和改革方案的实施进行评估；

4.开展全市产业经济发展和产业政策研究，协助开展重大项目策划；

5.研究国际国内和省内经济社会发展趋势及其对我市的影响；

6.为地区间横向经济联合和协调发展提供协调保障服务；

7.协作开展服务服从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等国家区域战略的功能和定位研究，参与南京都市圈等区域合作规划和政策的研究等。

2024年度，宏观中心内设办公室、科研服务室、战略规划研究所、综合经济研究所、社会发展研究所5个部门；目前现有在编人员22人，管理岗位5人，专业技术岗位16人，工勤岗位1人。主体岗位是专业技术岗位，占岗位总量的72.73%，配置合理，符合智库建设需求。

（二）部门收支情况

1.预算收支情况

2024年单位年初预算收支总额为1155.31万元，收入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831.3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提租补贴等支出；项目支出324万元，主要用于课题研究。后基本支出由于增资等原因，预算上调89.15万元，调整后单位预算收支总额为1244.46万元。

2.决算收支情况

2024年度部门决算收入合计1042.67万元，比全年预算收入减少201.79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年末核销项目经费结余；其中基本支出878.2万元，项目支出164.47万元，主要是由于项目支出的减少，部门年末结转结余0.42万元。部门具体收支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收支项目 | 预算金额 | 调整后金额 | 决算金额 |
| --- | --- | --- | --- |
| 上年末结余 |  |  | 0.27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155.31** | 1244.46 | 1041.22 |
| 其他收入 |  |  | 1.18 |
| 本年收入合计 | **1155.31** | **1244.46** | **1042.67** |
| 基本支出 | **831.31** | **920.46** | **878.2** |
| 其中：人员经费 | 767.62 | 856.77 | 896.44 |
| 公用经费 | 63.69 | 63.69 | 48.94 |
| 项目支出 | **324** | **324** | **164.47** |
| 本年支出合计 | **1155.31** | **1244.46** | **1042.67** |
| 年末结转结余 |  |  | 0.15 |

（三）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中长期绩效目标

依据中共南京市委、南京市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强化“智库”支持功能、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的意见》（宁委发〔2013〕49号）和南京市宏观经济研究中心工作职责，宏观中心确定了未来发展的“四个中心”总体目标：

**（1）发展战略研究中心。**重点开展国家战略、区域战略相关的各类发展战略的前期研究工作，成为发改委的“大脑”。

**（2）政策效果评估中心。**承担全市经济、社会、改革、创新、发展等领域的重要政策措施、发展规划、实施改革方案进行分析评估工作，为政策优化建言献策。

**（3）经济监测预警中心。**建立相对成熟的经济监测体系，并充实经济信息数据库，围绕消费、创新、人口、交通、旅游等主题开展专题研究，开展区域联动发展研究，形成宏观中心经济监测品牌。构建南京市宏观经济预警指标体系，对宏观经济进行综合性、全面性、系统性分析判断。

**（4）资源集聚辐射中心。**以课题管理为纽带，打通对外交流渠道，引导专家、信息、数据等资源集聚，形成南京宏观经济智库联盟，壮大宏观中心外脑，形成“以我为主、为我所用”的专家库。

2.部门年度重点工作目标

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深化之年，也是中心坚定信心、齐心协力、抢抓机遇、奋勇争先的关键之年。中心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市发改委重点工作任务，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工作，抓好安全生产工作，不断推进大研究、谋划储备大政策、组织举办大活动、全力提供大服务，着力打造实战型研究机构，真正发挥好发改委参谋助手作用，不断提升工作显示度和部门影响力。

**一是提升意识形态工作，抓好安全生产。**中心上下将按照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精神和要求，进一步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落实，着力坚定“四个自信”，增强“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积极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年度工作要点中去，进一步强化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强化安全生产理念，紧绷安全生产这根弦，在开展专题学习的同时，党员干部发挥带头作用，强化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

**二是探索创新研究模式，服务规划政策。**在课题研究领域，结合自主研究为主的新课题研究形势，中心将全面、准确梳理中心成员的能力优势，以更开阔视野谋划和开展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课题研究。在规划研究领域，积极参与国家、省相关领域规划和全市重点规划研究，积极参与做好“十五五”规划前期研究工作。在服务政策领域，加强既有课题研究和自主研究能力提升的基础上，配合完成全委课题的绩效考核工作，推动课题管理科学规范、便捷高效，力争形成一批较高水平的研究成果，形成一批政策研究储备。

**三是深化研究平台建设，提升活动能级。**在保障企业上，借力独角兽瞪羚企业服务中心，争取在既有总部企业、平台企业和服务业企业调研活动基础上，增加其他领域企业的调研活动，为全市全行业企业发展面临的新问题和新挑战，探索出政企沟通的新渠道。在服务政府上，借鉴兄弟城市研究机构近年来组织的具有国际影响力活动的经验，探索出中心举办的具有影响力的活动，为南京在高质量发展新实践中彰显市发改委研究机构的新作为。在平台建设上，积极探索与更多高校、智库、企业建立互动交流活动，形成“群策群力、组团突破”的格局，为南京经济形势分析提供智力服务支撑，成为南京都市圈一流宏观经济研究联盟。

**四是聚焦重点工作推进，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在经济监测服务上，积极利用现有数据来源，进一步拓展数据来源，做好重点企业监测和先行指标数据监测，丰富非统计指标监测体系，构建经济趋势预测体系。在委重点工作上，重点围绕长江经济带发展、南京都市圈区域合作、营商环境优化、信用建设、集成电路产业链推进、枢纽建设等方面重点工作提供支撑服务。在信息咨询服务上，进一步推进专家库规范管理，推进知网、安邦、万得等既有平台与新OA适配度建设，推进20个重点城市经济监测，强化信息数据服务能力。推进委内系统更多人员参与“中宏专家面对面”培训。

**五是梳理内外堵点痛点，激发中心活力。**在完善制度上，结合新形势，不断完善中心管理制度，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将预防关口前移，从源头上防范业务风险和廉政风险。在激发活力上，利用党建、工会、群团组织活动，促进中心人员内部交流，提升中心凝聚力；结合绩效分配制度，以正确的用人导向激发干事创业人员活力。在提升能力上，进一步拓展与国家、省相关部门和机构交流渠道，提升协同研究能力的同时扩大南京市影响；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等智库的联系，共同挖掘、培养青年人才，推进课题研究和研究成果的共享；持续鼓励参与专业培训，提升研究能力。

二、评价结论

评价组对本单位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97分，评价等级为“优”。宏观中心在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在部门决策、履职绩效两个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而在部门管理、可持续能力建设方面则要进一步改进和加强。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部门决策  （15分） | 决策机制 | 6 | 6 | 100% |
| 中长期规划 | 3 | 3 | 100% |
| 年度工作计划 | 3 | 2 | 67% |
| 部门预算编制 | 3 | 3 | 100% |
| 部门管理  （25分） | 预算执行 | 9 | 4 | 44% |
| 收支管理 | 2 | 2 | 100% |
| 资产管理 | 2 | 2 | 100% |
| 政府采购管理 | 2 | 2 | 100% |
| 合同管理 | 2 | 2 | 100% |
| 绩效管理 | 2 | 2 | 100% |
| 内部控制管理 | 6 | 6 | 100% |
| 部门履职 （33分） | 课题研究工作完成情况 | 8 | 8 | 100% |
| 专题研究工作完成情况 | 8 | 8 | 100% |
| 经济监测工作完成情况 | 8 | 8 | 100% |
| 重大政策研究参与情况 | 5 | 5 | 100% |
| 履职绩效 （22分） | 社会效益 | 12 | 12 | 100% |
| 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可持续发展能力 （5分） | 信息化建设情况 | 2 | 2 | 100% |
|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 | 2 | 1 | 50% |
| 部门创新情况 | 1 | 0 |  |
| 加减分项 （5分） | 加分项 | 5 | 5 |  |
| 减分项 |  |  |  |
| 总分 |  | **105** | **97** |  |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4年，南京市宏观经济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在市发改委党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市发改委重点任务，全面推进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积极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聚力推进调研课题研究，持续加强经济监测预测，大力提供中心业务服务，全面强化安全生产责任，顺利完成2024年各项工作任务。

**（一）夯实党建工作，矢志不移强化政治引领**

中心支部突出政治引领，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开展党纪教育活动为契机，严抓党建工作落实，不断强化战斗堡垒作用，2024年度获市委市政府授予“南京市推动高质量发展，争当示范引领先进集体”称号。一是高举旗帜突出政治引领。中心支部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干部高举旗帜引领方向，提高政治站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做到对党忠诚、为党分忧、为党担责、为党尽责，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记初心使命，忠诚履职尽责，深入推进党建工作，统筹推进党建活动。二是深入抓好理论学习。加强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落实，切实推动学习教育成果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组织全体党员系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纪党规。积极参加委处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培训，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学习和交流研讨。三是积极组织支部活动。刚性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全年共开展12次支委会、36次党小组会议（3个党小组每月各一次）、4次党员大会、4次党课、12次主题党日活动，不断提高党员思想政治素质。严格贯彻“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支委会集体研究预算安排、重大资金使用和人事安排等事项。组织开展党建活动，先后组织党员同志赴雨花台监察明镜馆、将军馆、宪法公园等场所参观学习，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党性意识、提高党性修养。四是注重强化意识形态。支部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强化“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的“四同”工作机制，将意识形态工作与其他工作有机融合。建立健全中心作风建设、意识形态和网络安全领导小组，确保全员做到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维护网络宣传阵地，全过程不出现政治导向问题。五是结合实际加强廉政建设。按照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要求，开展党风廉政专题学习，及时做好廉政提醒。组织开展“学条例、明底线、强自觉”专题活动，通过专家解读、交流研讨、观看警示教育片、现场教育等方式，让各位党员从自身出发，持续自查自纠。结合中心课题研究、管理工作特点，突出抓好重点领域风险防控，细致排查风险点、确定风险等级，有针对性地制定防控措施，有力保障各项任务的稳步推进。

**（二）聚焦课题管理，坚定不移提升研究水平**

为进一步提升服务全市重大战略、重大改革、重大政策的综合能力，中心通过对全市全局性、综合性、战略性、长期性问题和对社会发展动态跟踪与前瞻性研究，认真谋划课题选题，不断加强课题管理，深化开展课题研究，注重推进成果转化。一是持续强化年度课题管理。2024年中心承担了各类调研课题28项。课题立项后，中心全过程嵌入式参与调研课题管理，以《南京市宏观经济研究中心课题管理办法》为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明确课题成果质量管理机制，制定开题、专家咨询、中期评审、结题评审等环节的规范化操作流程。二是注重开展各类课题研究。中心参与市发改委重点课题7项、市发改委常规课题10项，中心自主研究10项，市社科基金重点课题项目1项。针对重点课题、常规课题、自主课题和外部课题等不同类型课题的特点和工作要求，结合不同领域课题的业务需求，在委相关处室共同配合下，积极开展课题研究，深化交流互动，主动献计献策，严格按要求推进研究工作，如期完成所有调研课题的研究任务，相关研究成果共获市级以上领导批示7次。此外，参与《南京“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基本思路和主要目标》课题研究，为开展我市“十五五”规划研究提供支撑。三是加强课题成果应用转化。中心在开展课题研究同时，更加注重研究成果转化应用。聚焦新质生产力发展，形成了《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理论逻辑、主体架构与实现路径》《凝“新”聚力 提“质”增效 以“新质生产力”加快南京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增强经济内生发展动力》等分析文章。聚焦城市能级增强，开展了《促进南京人口增长的相关政策研究》《南京市中心城区动能再造路径研究》《南京都市圈高质量协同发展研究》《南京开发区整合优化路径研究分析》等研究工作。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完成了《做大做优做强南京市独角兽瞪羚企业路径举措研究》《南京智能电网产业链现状分析及对策建议》《加快推动南京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研究》《新质生产力引领低空经济“高飞”》《南京市集成电路产业分析报告》等研究成果。四是积极参与奖项申报。中心注重推动成熟研究成果参与各类奖项评比申报。其中，《南京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对策研究》获2024度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南京经济韧性的动态演化与提升路径研究》获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优秀研究成果三等奖。

**（三）锚定经济目标，科学有效开展监测预测**

2024年以来，围绕做强经济监测预测工作的目标，锚定全市经济年度目标任务，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不断提升全市经济形势分析工作的精准性、及时性和有效性。一是拓展高频实时数据，提高经济分析精准性。在研究宏观经济运行先行感知指数的基础理论与技术原理基础上，基于多源数据的先行感知指标筛选与检验，利用税务、电力、交通、房产、微观主体等方面的多源高频实时数据，开展经济形势分析，实现对全市宏观经济运行态势或某些特定经济领域的感知。二是缩短经济监测周期，提高经济分析及时性。面临复杂严峻的经济发展新形势，全时段分析工作的新要求，在开展国民经济月度监测和季度分析的基础上，积极组织开展全市经济运行周监测工作。全年完成周监测48期，月监测报告12期，季度监测及中长期分析报告10期。三是丰富监测预测手段，提高经济分析有效性。通过构建全市宏观经济运行月度、季度和年度模型，为掌握全市经济运行趋势提供重要研判；通过全市450家重点企业问卷调查，及时了解全市企业发展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动态掌握全市各行业发展总体状况；通过组织召开专家座谈会和实际走访企业调研，精确把脉当前经济运行实际状况，实时感知经济运行遇到堵点和痛点。

**（四）聚力重点工作，积极主动提供支撑服务**

中心紧密围绕全委重点业务需求，通过建立各部门与委内处室联系制度，聚焦业务对接、加强协同联动，常态化提升宏观中心对发改委综合服务支撑能力。一是参与重大政策方案制定。配合委综合处、高技术处、外经处等起草了《南京市巩固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若干政策措施》《2024年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2025年经济工作思路建议》《南京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政策措施》《南京市集成电路（含第三代半导体）产业工作专班2024年重点工作》等文件。二是协助做好高成长性企业培育。积极发挥好南京市独角兽瞪羚企业服务中心职能，承担好全市独角兽瞪羚企业培育工作。科学制定工作目标，参与制定全市独角兽瞪羚企业培育2024年度活动计划。积极搭建数据平台，开展独角兽和瞪羚企业运行监测和研究。拓展企业服务维度，建立全市独角兽瞪羚企业微信群，积极组建南京市独角兽瞪羚企业专家服务团队，为企业提供法律、金融、人才等服务。全年围绕场景创新应用、投融资对接、品牌形象提升等组织30多场专项对接活动，帮助企业解决发展难题。三是全面提供重点业务服务。配合全委做好综合经济、发展规划、区域发展、长江经济带、总部经济、枢纽经济、平台经济、营商环境等相关重要工作。配好做好全委经济宣传专班工作，形成10期《市发改委经济宣传专班工作动态》，唱好南京经济光明论。配合做好全市集成电路工作专班和工程研究中心认定申报等工作。负责做好“南京市发改委专家管理信息系统”运维，为全委评审活动的正常开展提供技术支撑。配合推进“数智发改云”平台建设与运维工作。

**（五）展现决策影响，同向发力打造智库品牌**

中心准确把握新型智库发展方向，贯彻落实全市新型智库目标考核要求，扎实推进智库建设各项任务落实落细，在决策咨询影响力、舆论引导能见度和组织运行创新性等方面有进一步提升。一是在决策咨询影响力上，有20多篇决策咨询报告被市级以上内参所采用，其中部委级《经济要参》1篇；市级《南京调研》4篇、《南京智库成果专报》4篇、《建言》3篇、《调研参考》1篇。《南京独角兽如何“崭露头角”的思考》《南京市集成电路产业研究报告》和《南京市独角兽瞪羚企业运行情况专报》等报告获得市主要领导批示。中心所主编的《宏观经济研究》《重点城市一周工作动态》《宏观经济数据专报》等内参，为全委领导和相关处室提供了重要信息参考。二是在舆论引导能见度上，积极组织《如何理解城市首位度》和《V深度：南京，必须抓住这个机遇》两篇专稿，在“南京发布”上发表，为南京城市形象宣传和人工智能发展进行正面引导。踊跃在《南京日报》《金陵瞭望》等党报党刊等平台发声，全年有近20多篇文章、报导在媒体刊载，并在《南京日报》和委公众号开设“新质生产力之高成长企业”专栏，对全市高成长企业进行宣传报道。三是在组织运行创新性上，充分发挥全委专家库资源优势，积极搭建南京市宏观经济研究联盟平台，及时组织外部专家团队为我们课题研究和政策咨询活动提供服务。全年共有8项重点调研课题邀请外部团队参与研究，组织近30多场专家咨询会参与课题研究和政策咨询活动，为促进全市经济运行稳步回升向好和相关政策制定提供重要支撑。

**（六）压实主体责任，多管齐下加强内控管理**

中心统筹做好发展与安全的关系，压实主体责任，抓好安全生产，不断提升内控管理，推动部门平稳有序发展。一是抓实做细安全生产。为提高中心安全生产方面的管理水平和责任意识，中心先后组织开展了保密基础知识、消防安全讲座等方面培训，切实增强安全生产意识、增强消防必备技能，严格按照全市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要求，对中心强弱电井进行封堵，用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二是查漏补缺内控制度。在严格遵守既有内控管理文件的基础上，中心先后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意识形态和网络安全领导小组、作风建设领导小组、保密工作领导小组、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等5个小组。针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结合新形势新要求，中心从三重一大决策、预算编制执行、财务报销、固定资产、智库经费、党建经费、合同、课题、公务车辆、采购、互联网平台使用等方面出台更新11个制度，从制度层面上对中心内控管理开展进行细化管理。三是规范开展人员管理。为规范中心人员管理，中心先后更新了《市宏观中心专业技术岗位和管理七—八级岗位竞聘上岗实施办法》《奖励性绩效、专项绩效分配管理办法》《南京市宏观经济研究中心关于规范工作人员请（休）假、调休的管理规定》等3个制度。为进一步提高研究人员专业能力、专业素养、专业精神，加强中心研究能力体系建设，在委人事处、机关党委的指导下，中心圆满完成了2024年度专业技术岗位竞聘上岗。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未能量化

宏观中心于2023年底从课题研究、经济监测等方面制定了2024年度的重点工作计划，内容全面，且符合单位履职要求，虽年度工作均已按期完成，考虑到年度研究工作的不确定性，无法对具体研究工作时间及任务量进行量化。

（二）人员结构不尽合理

2024年，宏观中心人员平均年龄44岁，具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有19人，其中40周岁以下的为9人，与2023年相比有所提升，但人员结构仍然欠缺合理，青年专业技术人员占比较少，不利于单位的可持续发展。两名内控岗位人员面临退休，需进一步优化内控岗位人员安排。

五、有关建议

（一）制定具体可衡量的年度工作计划

宏观中心在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时，尽量设定具体可衡量的工作目标，以便单位在自我考评、总结时，能够清晰了解各阶段是否完成了既定目标，取得了预期的成效。

（二）深化人才队伍建设

一方面单位通过年度招聘引进年轻工作人员，尽量优化中心年龄结构；另一方面，在内控岗位人员退休前安排合适人员跟班学习，确保内控岗位工作的连贯性。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本单位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规范有效，评价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了解单位内部管理和团队建设情况，评价单位是否具备可持续发展能力；了解单位重点工作开展完成时效、质量，履职效果是否达到预期；促进单位整体强化预算绩效支出的责任和管理水平，保障单位更好地履行职责，强化智库支持服务功能。

（二）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部门绩效评价坚持目标导向原则、系统科学性原则、可操作性原则和分类评价原则。

（三）绩效评价思路

1.根据财政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关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2.关注单位中长期战略规划、关注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明确性，与分解细化后的年度工作计划匹配性；

3.关注单位内部控制管理情况，团队人力资源建设情况，考察部门长效性建设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4.关注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

5.关注绩效目标的实际完成情况，重点工作任务的开展完成情况，及取得的社会效益；

通过上述工作思路，根据绩效目标的要求、相关业务流程因素订立评分规则，以单位绩效目标、重点工作计划、过往绩效管理工作成果、现场访谈、问卷调查结果等作为标准值参考依据；挖掘分析各类数据，依据评分规则评定绩效分数。

附件：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南京市宏观经济研究中心

2025年6月17日

# **附件：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分值** | **得分** | **评分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决策 （15） | 决策机制 （6） | 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行为的规范性。 | ①项目决策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单位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制定了决策管理方面的制度。 |
| 决策制度的科学性 | 项目决策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制度的科学性。 | ①项目决策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部门发展规划、履职所需和相关政策要求；②重大项目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单位制定的决策制度科学、清晰、全面，且符合单位实际情况。 |
|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 项目决策是否有监督制衡机制，加强对行政决策的制约和监督,提高决策效率，降低决策失误。 | ①存在决策监督制衡机制；②本年度无决策失误情况。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单位制定的决策监督制衡机制，在2024年度未发生决策失误情况。 |
| 中长期规划 （3） |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 部门（单位）依据中长期发展规划所设定的目标方向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中长期发展规划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整体的中长期规划细化分解为具体方向的目标。较为具体得1分，具体化程度不高得0.5分，未予具体化不得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较为清晰、可衡量的得1分，指标欠清晰得0.5分，未设置明确、可衡量的指标不得分。以上项分别评分，累计最高得2分。 | 2 | 2 | 单位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制定了中长期规划，清晰、全面、可衡量。 |
|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匹配性 | 用以考核和反映中长期战略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是否能充分发挥部门职能、功能定位。 | 完全对应、匹配的得1分，基本上对应、匹配的得0.5分，不对应、不匹配的不得分。 | 1 | 1 | 单位制定的中长期规划符合部门实际需求。 |
| 年度工作计划 （3） |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 部门（单位）依据年度工作计划所设定的目标方向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中长期发展规划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较为具体得1分，具体化程度不高得0.5分，未予具体化不得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较为清晰、可衡量的得1分，指标欠清晰得0.5分，未设置明确、可衡量的指标不得分。以上项分别评分，累计最高得2分。 | 2 | 1 | 单位根据部门实际情况制定了2024年度工作计划，且将2024年工作任务细分化解的各个点，但是定性目标居多，缺定量目标。 |
|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 用以考核和反映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是否能充分发挥部门职能、功能定位。 | 完全对应、匹配的得1分，基本上对应、匹配的得0.5分，不对应、不匹配的不得分。 | 1 | 1 | 单位执行的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
| 部门预算编制 （3） | 预算编制的科学规范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①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资金分配是否合理；②预算编制的规范性：是否按照标准编制、编制执行流程是否规范。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单位按照要求编制2024年度预算，并履行审核审批程序上报。 |
|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 用以考核和反映中预算编制是否与本年度重点工作计划相匹配。 | 完全对应、匹配的得1分，基本上对应、匹配的得0.5分，不对应、不匹配的不得分。 | 1 | 1 | 单位预算编制符合部门实际需求。 |
| 部门管理（25） | 预算执行 （9） | 部门预算执行率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金额。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执行率在95%及以上得2分，90%（含）-95%得1分,90%以下不得分。 | 2 | 0 | 预算执行率=1041.65/1244.46=84%，不得分 |
| 部门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在0—5%（含）之间得1分，5%-10%（含）之间得0.5分，超过10%不得分。 | 1 | 0.5 | 2024年度预算调整数为89.15万元预算调整率=89.15/1155.31×100%=7%，不得分。 |
| 项目资金执行率 | 项目资金执行率=（项目实际支出金额÷项目预算到位资金）×100%。用以反映项目资金的执行情况。 | 项目资金执行率在90%及以上得2分，85%（含）-90%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 | 0 | 项目资金执行率=163.42/324×100%=51%，不得分。 |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率=（决算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率= 0%得1分，在0%—5%（含）之间得0.5分，＞5%不得分。 | 1 | 1 | 年末结转和结余0.14万元，结转结余率接近于0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反映和考察单位2024年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 公用经费支出未超预算得满分，超预算不得分。 | 1 | 1 | 2024年单位公用经费共支出48.94万元，预算为63.69万元，因此2024年单位公用经费支出未超预算得满分。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1分，＞100%不得分。 | 1 | 1 | 2024年度三公经费总支出18947.96元，预算安排39600元。三公经费控制=18947.96/39600×100%=47%。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1 | 1 | 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无需单独做信息公开。其预决算信息包含在市发改委信息公开中。 |
| 收支管理 （2） |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的收支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 健全得1分，无此类制度不得分 | 1 | 1 | 单位建立了资金收支管理制度。 |
| 收支管理执行情况 | 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相关收支管理按制度执行；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并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1 | 1 | 单位在日常资金收支管理过程中按照制度执行。 |
| 资产管理 （2） |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的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 健全得1分，无此类制度不得分 | 1 | 1 | 单位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 |
| 资产管理执行情况 | 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相关资产管理按制度执行；②固定资产充分利用。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1 | 1 | 单位按照资产管理制度执行。 |
| 政府采购管理 （2） |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的采购制度是否健全 | 健全得1分，略有欠缺得0.5分，无此类制度不得分 | 1 | 1 | 单位制定了完善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
|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 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相关政府采购管理按制度执行；②政府采购资料保存完整。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1 | 1 | 单位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 |
| 合同管理 （2） | 合同管理制度健全性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的合同制度是否健全 | 健全得1分，略有欠缺得0.5分，无此类制度不得分 | 1 | 1 | 单位制定了完善的合同管理制度。 |
| 合同管理执行情况 | 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相关收支管理按制度执行；②合同签订是否符合程序，合同是否妥善归档。  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1 | 1 | 单位合同签订均按制度执行。 |
| 绩效管理 （2） | 组织管理情况 |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1 | 1 | 单位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准确。 |
| 工作开展情况 | 部门（单位）依据有关上级单位下达的开展绩效评价的通知，按要求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包括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落实整改。 | 按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及时总结经验，落实整改。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 | 1 | 单位每年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开展绩效自评价。 |
| 内部控制管理 （6） |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 用以反映和考察部门是否设立或有使用的管理制度 | ①各项管理制度制订齐全，有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在书册等文本上；  ②成立单位内控领导小组，分工明确。  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齐全，且制度流程间形成闭环。 |
|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特别是专项资金、项目资金的使用及核算规范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定期开展内部控制领导小组会议；②重大项目决策、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③是否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职责清晰、定期轮岗；④在业务层面、单位层面风险评估覆盖面是否完全、无遗漏。以上四项各占1/4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单位按照内控管理制度进行日常管理。 |
|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 为确保内控管理运行有效性，而开展的日常工作监督、专项监督和外部监督，并定期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 ①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定期开展，并定期出具单位内控评价报告；②积极配合财政、审计、纪检监察、上级主管部门的监督评定。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单位每年按照要求开展内控自我评价，并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开展督促工作。 |
| 部门履职 （33） | 课题研究工作完成情况 （12） | 课题研究工作完成数量 | 根据2024年部门重点工作计划设立该项的三级指标，用以反映和考察部门课题研究、决策咨询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 | 2024年完成8个重点调研课题和20个常规调研课题共28个调研课题的研究，并及时提供相关报告得满分，未完成一个课题按比重扣分。得分=（已完成课题数/2024年总课题数）×该项分值。 | 7 | 7 | 2024年单位完成了8个重点课题，20个常规课题的研究工作。 |
| 课题研究工作完成质量 | 根据2024年部门重点工作计划设立该三级指标，用以反映和考察决策咨询过程中，研究成果转化与应用情况。 | 课题研究成果实现发表或得到上级主管部门的运用、采纳，或取得奖项、荣誉的得满分，否则根据报告质量情况酌情扣分。 | 3 | 3 | 单位2024年按照要求开展课题研究，并形成成果转化，多项研究成果受到各级领导的认可与表彰。 |
| 课题研究工作完成及时性 | 根据2024年部门重点工作计划设立该三级指标，用以反映和考察课题研究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 课题研究工作在2024年度及时完成，并形成相应成果的得满分，否则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2 | 2 | 单位2024年度及时完成课题研究工作。 |
| 专题研究工作完成情况 （8） | 专题研究文章发表数量 | 根据2024年部门常规工作计划设立该项的三级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日常专题研究工作的开展情况。 | ①经济、消费方面的文章研究发表完成情况；②《重点城市一周动态》周刊发表完成情况；③市发改委各类研究成果文章定期刊发情况。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酌情扣分。 | 6 | 6 | 《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理论逻辑、主体架构与实现路径》《凝“新”聚力 提“质”增效 以“新质生产力”加快南京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增强经济内生发展动力》《促进南京人口增长的相关政策研究》《南京市中心城区动能再造路径研究》《南京都市圈高质量协同发展研究》《南京开发区整合优化路径研究分析》《做大做优做强南京市独角兽瞪羚企业路径举措研究》《南京智能电网产业链现状分析及对策建议》《加快推动南京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研究》《新质生产力引领低空经济“高飞”》《南京市集成电路产业分析报告》设现状与发展展望》《推进南京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的六条建议》 |
| 专题研究文章质量 | 根据2024年部门重点工作计划设立该项的三级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与外部机构合作的或发改委派发的专项研究工作的开展情况。 | 专题研究刊发文章紧扣经济、民生、舆情等热点问题的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 2 | 2 | 2024年单位专题研究的内容紧紧围绕经济、民生、舆情等热点问题。 |
| 经济监测工作完成情况 （8） | 先行经济指标监测情况 | 根据2024年部门重点工作计划设立该项的三级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经济监测工作的履职情况。 | ①每月政务数据监控工作达标（1分）；  ②每月社会数据监测工作达标（1分）。  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单位2024年按照要求开展先行经济指标数据监测工作。 |
| 重点企业监测情况 | 根据2024年部门重点工作计划设立该项的三级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经济监测工作的履职情况。 | 每季度对全市 444 家重点企业进行问卷调查，全年共完成4个季度企业调查报告，相关结论被吸纳到每季度的全市经济形势分析报告中。 | 2 | 2 | 单位2024年按照要求开展每个季度企业调查，并形成全市经济形势监测报告。 |
| 南京发展展望 | 根据2024年部门重点工作计划设立该项的三级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于2024年度南京发展形势总结，2024年南京发展趋势预测。 | 南京发展展望研究完成并形成相应成果刊发文章的得满分，否则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2 | 2 | 单位2024年在《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蓝皮书》等刊物发表南京发展展望的报告。 |
| 重大政策研究参与情况（5） | 重大政策研究参与完成度 | 根据2024年部门重点工作计划设立该项的三级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2024年重大政策研究参与情况。 | 完成参与研究、起草国家、省、市级政策文件工作任务的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 5 | 5 | 单位2024年积极参与并完成上级主管部门的重大政策研究工作。 |
| 履职效益 （22分） | 社会效益 （12） | 智库影响力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带来的品牌效益和智库影响力。 | ①打造宏观中心智库品牌，构建南京市宏观经济预警指标体系，对宏观经济进行综合性、全面性、系统性分析判断；  ②加强与相关政府部门、科研院所交流合作，凝聚研究合力，提高部门在其他同类智库中的影响力。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 4 | 4 | 单位积极与市委宣传部、相关政府部门、科研院所交流，不断完善智库品牌。 |
| 媒体刊登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带来的媒体报道等社会宣传力度。 | 研究成果、先进事迹被媒体报道或刊登，有一篇得1分，累计最高得3分。 | 3 | 3 | 单位多篇研究成果在《新华日报》、《南京日报》《金陵瞭望》等党刊党报刊登。 |
| 政府决策支持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研究成果转化情况、以及被市委市政府采纳情况。 | 市委市政府采纳部门研究成果作为其决策支持和参考依据，有一篇得1分，累计最高得5分。 | 5 | 5 | 多篇报告获省、市委领导批示 |
| 满意度 （10分） | 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综合满意度90%（含）以上得10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满意度60%以下不得分。 | 10 | 10 | 2024年度在市发改委组织的要素评议活动，中心在系统单位排名第一。 |
| 可持续发展能力 （5分） | 信息化建设情况  （2分） | 信息化建设情况 |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内控管理是否通过办公系统实现 |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均通过办公系统实现得2分，有欠缺或不符合条件的酌情扣分。 | 2 | 2 | 单位信息化建设健全，有独立的OA系统 |
|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  （2分） |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 | 包括人才培养计划、人员选拔运用、激励措施。 | ①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明确、选拔激励机制民主透明（0.5分）；②人员年龄、背景、专业分布合理均衡（1分）；  ③部门定期组织培训、团队建设、人才培养体系完善（0.5分）。以上项分别评分，各单项符合按给定分值得分，不符合酌情扣分，最高得2分。 | 2 | 1 | 宏观中心平均年龄43岁，具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有19人，其中40周岁以下的为9人，与同类智库机构相比平均年龄较大，青年专业技术人员较少，扣1分。 |
| 部门创新情况  （1分） | 部门创新情况 | 包含制度创新、方法创新等。部门（单位)需提供创新案例被官方媒体报道的佐证材料。 | 开展制度创新获工作方法创新，得1分。 | 1 | 0 | 无创新案例被官方媒体报道 |
| 加减分项 （5分） | 加分项 | 荣誉嘉奖 | 部门是否有受到国务院、省级、市级嘉奖。 | 受到嘉奖得分，否则不得分。 | 5 | 5 | 研究成果分别获得了省发改委系统优秀成果的嘉奖与表彰。 |
| 减分项 | 违法违纪 | 部门（单位）或工作人员是否存在违法违纪现象。 | 出现违法违纪情况，扣5分。 | - |  |  |
| **总分** |  |  |  |  | **105** | **97.5** |  |